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8日至2025年01月27日止。

第 7968282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9日

商 标

Billy Brown
比利布朗

申 请 人 广州一粒尘埃传媒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凤翔中路63号

代理机构 菏泽百科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8类：钱包（钱夹）；皮包；书包；旅行箱；半加工或未加工皮革；毛皮；雨伞或阳伞骨架；登山杖；牵引动物用皮索；马鞍